

2026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一、学校全称	上海市实验学校	学校性质	公办
二、自主招生录取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三、学校信息及联系方式	学校主页： http://www.ses.sh.edu.cn/		
	学校校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明路300号		
	招生联系人：朱老师 咨询电话：50866067 联系时间：仅工作日：9:00-11:00, 13:00-16:00		
	学校住宿情况：部分寄宿制		
四、领导机构	学校招生领导小组 组长：陈兴冶 副组长：盛况、瞿祖芳、陈慧 组员：朱琳、朱潇清、陈珺珺		
五、招生对象	<p>【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p> <p>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6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5〕3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p> <p>2. 学校实施“攀登计划”，作为新一轮拔尖创新人才的早期识别和培养工程，秉承“尊重学生个性差异，充分挖掘学生智慧潜能”的办学理念，为发现和培育拔尖创新人才素养奠定基础，努力为学生全面发展提供坚实保障。基于此，有意向报考的学生应思想品德端正，个性特长鲜明，各科均衡发展，学业基础扎实，创新素养突出。</p> <p>【市级优秀体育学生】</p> <p>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6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5〕3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p> <p>2. 通过市级优秀体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p>		

2026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五、招生对象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6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5〕3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2. 通过市级艺术骨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	
六、招生要求	初中阶段品学兼优、身心健康、个性特长鲜明、公益服务方面表现突出，得到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表彰，获得荣誉称号或具有较强的科学探索兴趣和创新实践能力（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同等条件下，符合下列条件的优先录取： (1) 初中阶段获市、区级荣誉称号 (2) 学习方面自主性强，有特别的兴趣、特长和潜能，热心公益，积极参加校内外志愿服务	
七、招生计划	1.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25人 2.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1人 冰雪（花样滑冰）项 1人 3.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1人 戏剧（话剧）项 1人	
八、志愿填报	1. 6月23日-6月26日，学生按规定时间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 https://www.shmeea.edu.cn ）填报志愿。 2. 6月27日-6月28日，本市应届初三学生在学籍学校进行签字确认，往届生、返沪生在报名所在区招考机构进行签字确认。（具体时间由学籍学校和区招考机构统一安排）	
九、材料报送要求	1. 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 学生请务必于6月21日18:00起至6月28日24:00登录上海市实验学校校园网“网上报名系统”登录报名，按要求填报信息。 2. 需要的材料：（截止日期同上，如邮寄以邮戳为准） ① 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6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学校盖章的复印件同样有效）； ② 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带原件交复印件）； 3. 学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明路300号（邮编：200125） 收件人：上海市实验学校高中部 朱老师	
十、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 人选	学校根据学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参加综合测试的名单。未在学校综合测试名单的学生一律不得进校参加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 时间与地 址	07月01日（星期三） 08:00 - 12:00

2026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时间与地址	测试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明路300号 届时请关注： http://www.ses.sh.edu.cn/ 备注：请审核通过的学生，登录校园网自主招生报名系统查看综合测试具体安排，请通知留意手机短信通知
	须携带的材料	1. 电子学生证等证件； 2. 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带原件交复印件）
	通知方式	综合测试的名单在6月29日20:00起公布于学校校园网，请学生凭网上报名时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下载综合测评“入场券”。同时，学校以短信通知确认，请留意预留手机号。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综合测试的不予补测。
	选拔方法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学生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综合测试，根据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个性特长及测试成绩全面评定，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确定预录取名单。
十一、预录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学校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2. 学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7月5日到高中学校（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登录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信息管理系统进行预录取签约。3. 学生与本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4. 预录取学生名单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5. 被本校自主招生预录取并完成签约的学生不得更改或放弃任何志愿。	
十二、录取	<p>【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p>【市级优秀体育学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p>【市级艺术骨干学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上60分后方可予以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026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二、录取	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名额分配综合评价录取批次或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十三、收费标准 (按每学期计算)	学费：1500元/学期 住宿费：600元/学期
十四、监督及举报电话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举报电话:962066-7(联系时间:工作日上午9:30-11:30, 下午14:00-17:00)
十五、其他告知事项	1. 任何机构、公司和个人举办的各类自主招生考前培训班及相关的培训活动均与本校无关。 。

打印时间：2026-05-29 12:39:18.294830

校验码：mNqEQG

